

對《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條例草案》的意見

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條例草案委員會：

本會對政府關於『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』的推行在原則上是贊成的。正如討論文件所述，此制度可為香港評估和確定工人的技術水平，掌握建造工人的數目、工種和技術水平方面的數據，有助人力策劃和推行訓練。此外，也可以減少工人與承建商的勞資糾紛和有利於遏止使用非法勞工。再者，技術工人註冊制度在世界上也是一種必然趨勢。

本會支持推行上述制度的原則是在於，不損害本行業工友的就業並對社會和工友有利為前題下所建立的。針對討論文件中的「豁免測試」內容，本會認為擁有5年或以上工齡的工人便應該豁免技能測試。而目前『工人註冊制度』中提出10年工齡的工人才獲豁免技能測試是不符實際的做法。眾所週知，3年學徒再加2年實際工作經驗，就應該是一個熟練技工（大工），對技術方面已有所保證。以往在對工人本身和公眾影響危險程度較高的電工登記領牌的時候，當時只需要6年工作經驗便可豁免。況且，在現時的建造行業中，也有相關行業的強制性安全訓練作出安全施工保證（例如地盤安全咭和焊接行業中的『氣體焊接安全訓練』）。故此，有5年經驗便可以獲得豁免技能測試是一個可行的建議，希望委員會能夠考慮接納。

金屬銲接從業員協會

2003年6月19日